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国际控股”）出具的《关于自愿不减持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价值的认可，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，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，公司控股股东中航国际控股自愿承诺：自2025年4月8日起12个月内（即2025年4月8日至2026年4月7日），不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在上述承诺期间内，如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增发等情形产生新增股份，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中航国际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91,567,32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1.86%。

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，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八日